

新华创新产业园 806-810 室定制空调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北京华地恒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8 日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北京华地恒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名称：新华创新产业园 806-810 室定制空调工程

二、工程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草桥东路

三、工程内容：

3.1 新华创新产业园定制配套空调的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原管道、阀门拆改，可以利旧；风机盘管、温控面板、空调水管道、阀门、风管、风口、配管、配线、保温安装等工程；线管，管道的穿墙开洞、封堵恢复；系统打压、调试及验收。包括施工相关的泄水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费。

3.2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系统工程及设备、材料供应、工程施工、系统调试、竣工资料整理汇总及提供、验收前成品保护、人员培训、维修保养、保修以及为完成全部空调通风工程所需的其他内容和服务：

3.3 空调水系统：风机盘管、管道、阀门、保温等内容的安装，与原系统的连接。

3.4 空调风系统：风道、风口、保温等内容的安装。

3.5 配电系统：风机盘管的电源线、线管及接线等内容的安装。

3.6 服从甲方的管理，以便甲方协调所有乙方的进度，确保其能够在合同指定的竣工期内完成工程合同。

以上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发展需要，调整上述工程范围或其内容（即使是乙方中标后），对此，乙方无异议。

3.7 承包方式：本工程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调试、包检测合格、包一次性验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与通风空调有关的调试及验收、与节能相关的验收等）。本合同价款包含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乙方无论何种原因没有列入单价或总价款中的工程，甲方都没有增加支付的义务，并认为该项目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本合同约定的合同总价款为前述内容之包干价格。

甲方安排进场交底或合同交底时，乙方必须提供进场施工组织计划，工程部审核确认后执行，若有调整须在第二天调整确认完毕并严格执行。

四、合同工期

4.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0 个日历天（含节假日及恶劣天气）。

4.2、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4 日；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2 日，实际开工日期

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按合同工期推算。

4.3、由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总工期每拖期 1 天，从结算款中扣除本合同总价的 1%，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影响甲方总体工程进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4、任何由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窝工，均不计窝工费用。

五、质量标准

5.1 施工标准：空调通风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中应遵循国家、部颁的现行相关标准、规范，主要有：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5.2、标准、规范的执行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标准和规范。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有异，则按要求较高者执行。

六、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含增值税销项税额，以下简称“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77628.35 元（大写）（RMB 柒万柒仟陆佰贰拾捌元叁角伍分），增值税专票税率为【9%】（税率根据国家政策据实调整），不含增值税总价为 71218.67 元。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合同税率相应调整。根据项目发展需要，有权要求乙方一次或多次进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七、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结算完毕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2 年；质保两年后无质量及售后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八、结算价格计算方式

合同结算价格=经甲乙双方签字确定的工程量*综合单价±甲方确认并签字盖章的变更签证价格—甲方供应材料设备—施工用水电费用—甲方代付代缴费用—所有罚款。

十、质保期及质量保修金

1. 质保期 贰 年。自单项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之日起计。

2. 质量保修金支付程序如下：保修期满后，如无任何工程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保修

金。若在保修期内，由于乙方原因未及时对质量问题进行修复，则按《新华阳光集团 2021-2022 年度定制配套空调战略工程》条款执行；因施工质量问题而引起的修复，则该部分工程保修期相应顺延。

九、乙方承诺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履约期内因乙方引起的民工闹事，每次罚款壹拾万，同时甲方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十、争议解决方式

1、甲方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请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 提交/仲裁

(2) .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合同履行时发生争议，除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

(1) .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2) .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3) .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4) . 仲裁机关要求停止施工；

(5) .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一、本工程相关单位现场代表

甲方代表：李海岩

乙方代表：张立昆

十二、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新华阳光集团 2021-2022 年度定制配套空调战略工程》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驼房营南路 8 号新华科技大厦 18 层新华阳光办公室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乙方：_____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附件 1

新华创新产业园 806-810 室定制空调工程清单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不含税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一、拆除工程							
1	风机盘管 FP-85	1. 名称:风盘移位 2. 符合设计、二次优化及施工规范、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台	6.00	350.00	2100.00	
2	镀锌钢管拆除	1. 名称:镀锌钢管拆除 2. 规格:DN20 3. 包含管件、阀门、支架、管道保温层、保护层等拆除 4. 搬运至指定位置,码放整齐 5.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60.00	7.55	453.00	
3	通风管道拆除	1. 名称:通风管道拆除 2. 规格:周长 1200mm 以内 3. 包含管件、支架、风道保温层、保护层等拆除 4. 搬运至指定位置,码放整齐 5.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2.00	36.20	1520.40	
4	风口、散流器拆除	1. 名称:风口、散流器拆除 (型号综合考虑) 2. 搬运至指定位置,码放整齐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28.00	63.33	1773.24	
二、空调设备						0.00	

5	风机盘管 FP-85	1. 名称:风机盘管 2. 型号:FP-85 3. 遥控控制, 带回风箱 4. 吊装, 包含设备支吊架制作安装 5. 设备保温绝热, 支吊架除锈刷漆 6.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台	13.00	1178.36	15318.68	
6	遥控器	1. 名称:液晶温控器带遥控器 2.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台	13.00	120.00	1560.00	
三、空调风系统						0.00	
7	通风管道	1. 名称:碳钢风管 2. 材质:镀锌薄钢板 3. 形状:矩形 4. 板材厚度:0.75mm 5. 包含管道支吊架制作安装 6. 支吊架除锈刷漆 7.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70.80	122.44	8668.75	
8	软风道	1. 名称:软接头制作安装 2. 材质:铝箔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52.80	200.26	10573.73	
9	通风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橡塑材料 2. 绝热厚度:30mm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71.00	65.00	4615.00	
10	送风口	1. 名称:送风口 2. 型号:600*600mm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35.00	113.63	3977.05	

11	回风口	1. 名称:回风口 2. 型号:600*600mm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27.00	107.00	2889.00	
四、空调水系统						0.00	
12	镀锌钢管	1. 名称:镀锌钢管 2. 安装部位:室内 3. 介质:空调水 4. 规格、压力等级:DN20 5.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6. 包含管道支吊架制作安装 7. 除锈刷漆 8.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 9.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米	112.00	40.00	4480.00	
13	镀锌钢管	1. 名称:镀锌钢管 2. 安装部位:室内 3. 介质:空调水 4. 规格、压力等级:DN25 5.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6. 包含管道支吊架制作安装 7. 除锈刷漆 8.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 9.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米	20.00	47.00	940.00	
14	管道保温	1. 绝热材料品种:橡塑制品 2. 绝热厚度:30mm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³	0.75	2072.00	1554.00	
15	螺纹阀门	1. 名称:闸阀 2. 规格:DN20 3. 连接方式: 螺纹连接 4. 安装 5.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	个	26.00	42.00	1092.00	

		及相关规范要求					
16	过滤器	1. 名称:过滤器 2. 规格、压力等级:DN20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13.00	34.09	443.16	
17	电动两通阀	1. 名称:电动两通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5.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13.00	138.00	1794.00	
18	不锈钢波纹管	1. 名称:不锈钢波纹管 2. 规格:DN20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26.00	18.00	468.00	
五、电气系统						0.00	
19	电气配管	1. 名称:电气配管 2. 规格:JDG20 3. 配置形式:明配 4. 过路盒(箱)供应、安装 5. 管堵,剔槽 6. 包含支吊架制作安装,除锈刷漆 7.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106.00	19.84	2102.62	
20	金属软管	1. 名称:金属软管 2. 规格:DN20 3.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74.00	31.00	2294.00	

21	电线	1. 名称:电线 2. 配线形式:动力线路 3. 规格型号: ZRBV 2.5m2 4. 材质:铜芯 5. 配线部位:管内 6. 穿引线, 焊接包头等 7.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m	318.00	4.09	1300.62	
23	接线盒	1. 名称:接线盒 2. 材质:钢制 3. 规格:86H 4. 安装形式:明装 5. 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招标文件、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个	37.00	16.12	596.29	
	直接费合计 (税前价)					70513.54	
	调试费					705.14	
	税金	9%	元			6409.68	
	总计					77628.35	

注:

1. 本表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及规费、风险等全部内容), 价税分离。
2. 投标工程量暂定, 清单项如有补充可列入补充项。
3. 定标后跟据各项目情况分项目、分批次签单项施工合同, 工程量以施工合同为准, 单价执行本表综合单价, 本表清单缺项的双方以市场价格共同商定。
3. 配管配线损耗均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 线管、桥架、管道等的穿墙穿楼板开洞、封堵恢复、防水修复均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5. 风机吊支架及风管均已含在风机风管清单项中, 不单独计入。

附件 2

材料设备品牌参考表

序号	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	品牌
1	阀门	品牌：埃美柯/远大/盾安
2	风冷热泵、空调机组、风机盘管	品牌：格瑞德/亚太/科瑞特
3	风阀	品牌：国标
4	电线、电缆	品牌：天坛、小猫线缆、津猫、上上
5	镀锌钢管	品牌：天津友发/天津利达/天谊
6	焊接钢管	品牌：天津友发、天津利达、华洋
7	橡塑保温	品牌：华美/华能/神州/奥美斯
8	UPVC 管	品牌：国标
9	JDG 管	品牌：国标

注：施工中使用材料必须为以上指定品牌，必须严格执行如未执行一次罚款 2000-10000 元起，造成严重损失的按照合同违约处理，未指定材料施工单位可自行选择品牌（在表中注明），但必须满足质量要求。

附件 3

廉政须知

本集团所属公司实行员工廉洁从业制度，严禁员工在业务活动中向供应商（合作单位）吃、拿、卡、要、报等索贿、受贿行为，同时亦反对供应商（合作单位）向招标作业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各种形式的行贿。为营造健康、有序的商业环境；秉承合作共赢，诚信发展的原则，特将我司廉政工作告知如下：

一、廉政须知要求：

- 1、供应商在接到投标邀请或报名参加投标时，招标作业单位应主动发放《廉政须知》，供应商签字、盖章后在领取招标文件时将回执送达招标作业单位。
- 2、供应商在领取招标文件时未提交经签字、盖章的《廉政须知》回执的，招标作业单位不发放招标文件。
- 3、供应商应向招标作业单位作出廉政承诺，在领取招标文件时一并领取《廉政承诺书》，并应将签署好的《廉政承诺书》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招标作业单位。
- 4、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同时未提交《廉政承诺书》的，招标作业单位将按弃标处理。
- 5、《廉政须知》、《廉政承诺书》均应作为招标投标项目合同的附件，未作为合同附件的，招标单位有权予以撤销项目合同。

二、招标方禁止行为：

- 1、商业贿赂：招标方人员收受或向供应方及供应方人员主动索要各种形式的回扣、现金、实物、证券、礼券等有价值物品，或接受并参与供应方及供应方人员提供的旅游、宴请及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 2、行贿及其他：招标方人员要求供应方或供应方人员配合或协助进行各种形式的行贿（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回扣、现金、实物、证券、礼券等有价值物品）、不当利益输送在内的各类违法活动；
- 3、利益冲突：招标方人员未经招标方批准，以本人或其亲属名义于供应方或其关联单位处直接或变相参股、任职、兼职或获取其它利益；招标方禁止引入招标方离职人员注册或参股的公司成为招标方供应商；
- 4、串标围标：在招标方业务范围内，招标方员工授意供应方配合进行串标或围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5、资金往来：招标方人员或其亲属以任何理由向供应方（含关联单位）或供应方人员借贷资金。

三、廉政举报制度

1、本集团所属公司欢迎供应商对业务活动中的不廉洁自律行为进行举报，经查证属实将给举报人以物质奖励或优先给予合作机会的奖励。

2、供应商可采取以下方式及途径进行举报：

举报受理部门：新华控股集团审计督查中心 举报电话：15055165198（24小时开通，专人保管）

举报电子邮箱：xhkgjb@chinaxhg.com（“新华控股举报”拼音 首字母）

官网举报路径：新华控股集团官网首页-进入“联系我们”-选择“廉政举报”-点击“我要举报”

3、对举报人予以保密等保护措施，鼓励实名举报，对实名举报的，重点对待，并将调查结果向举报人及时反馈。

回 执

北京华地恒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上内容的《廉政须知》我司（单位）已收到，我司同意执行贵司的《廉政须知》的规定。

收件人（公章）：__ __ __

代表人：__ __ __

2021 年 5 月 28 日

附件4

廉政承诺书

致：北京华地恒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反对不正当竞争，维护经济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公开、有序的经营环境，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共同发展，我司郑重承诺：

1、我司在参与贵司的业务活动中，我司人员及请托人不得有下列行为：

1.1 将钱物、房屋、交通工具、通讯工具等物品借给贵司相关人员或其亲属使用；

1.2 以任何名义向贵司相关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手续费、现金、实物、证券、礼券、微信红包等有价物品或旅游、宴请、休闲娱乐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1.3 接受贵司相关人员要求配合或协助进行各种形式的行贿（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回扣、现金、实物、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当利益输送在内违法行为的请求；

1.4 采取任何不正当的手段获取贵司的业务机密；

1.5 接受贵司员工授意配合进行串标或围标等违规违法操作的请求；串谋其他单位，在贵司业务中进行串标或围标等违规违法操作；

1.6 擅自与贵司相关人员就业务合作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串通进行不正当的活动，损害贵司利益；

1.7 其他贿赂贵司相关人员及损害贵司利益的行为。

2、我司在与贵司开展合作前，如出现以下任何情形之一，须在投标前，主动以书面方式向贵司完整、如实披露相关信息；若在与贵司合作过程中，出现以下任何情形之一的，须在相关情形发生后十日内，以书面方式向贵司完整、如实披露相关信息：

2.1 贵司在职员工或其亲属于我司或其关联单位处直接或变相持股、控制、任职、兼职、借贷资金或获取其它利益的情况；

2.2 贵司离职员工或其亲属于我司或其关联单位处直接或变相持股、控制、任职或兼职的情况；

2.3 我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实际业务控制人、对接人两年内以其他公司名义参与贵司业务合作的情况。

3. 若我司及请托人有违反上述任一规定的，贵司有权采取下列措施（可多项并用），我司均无条件接受。

3.1若行为在相关业务合同订立之前被发现，贵司有权拒绝或终止我司参与本次业务活动，且有权拒绝其后与我司或其关联单位开展合作；

3.2若行为在相关业务合同订立之后被发现，视为我司根本性违约，我司愿意按合同总价的20%向贵司支付违约金，贵司还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有给贵司造成损失的，我司还应赔偿贵司损失；

3.3若我司人员及请托人的行为涉及钱物的，我司愿意按送一罚二十的标准承担罚款；

3.4若我司在合作期间内出现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贵司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将我司列入不诚信合作方单位，并在贵司集团内外进行公示。

以上违约金，赔偿款，罚款，我司保证在接到贵司的通知后十日内支付；贵司亦可以随时从应付给我司的款项中抵扣。

4、本承诺书是本次业务活动的文件之一，有独立的法律效力，其他合同或文件的内容与本承诺内容只可互补不可替代，即使其他合同或文件无效，也不影响本承诺书的效力。

5、本承诺书经我司签章后即生效。

承诺人（公章）：

代表人（签字）：

2021年5 月 28 日